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投资惠盐高速公路深圳段改扩建工程的议案》，同意公司参与投资惠盐高速公路深圳段改扩建工程，项目投资总额为29.2亿元（最终以政府批复为准）。公司出资额度以政府有关部门核定的投资总额为依据，按公司在惠盐公司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详情敬请查阅公司于2017年10月31日刊登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47及《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0）。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惠盐高速公路深圳段改扩建工程投资规模的议案》，表决情况：赞成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同意惠盐高速公路深圳段改扩建项目投资总额调整为43.51亿元，公司按持有深圳惠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三分之一股比承担资本金出资，最终以竣工决算价为准。

本议案无需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本公司持有惠盐公司1/3股权，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惠盐公司2/3股权，其详细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盐田区盐田港海港大厦 17-20 层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雨田
注册资本:	4,285,724,351 元
主营业务:	投资港口货物装卸与运输业务, 码头建设工程管理, 收费高速公路运营, 海关监管仓和其他港口配套仓储经营。

三、惠盐公司的基本情况

惠盐公司注册资本为 3600 万元, 负责惠盐高速公路深圳段正线建设的组织管理及深圳段正线竣工后的经营管理, 维修、养护、征收过路费和路政管理; 道路、桥涵工程的施工管理、工程咨询。

惠盐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 亿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36.57
负债总额	25.08
净资产	11.49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2.20
净利润	0.92

四、改扩建工程概况

惠盐高速公路深圳段改扩建工程全长 20.33 公里, 路线起于坑塘径, 向南经坪地、富地岗、金钱坳、龙岗、龙城等地, 终于荷坳互通立交处, 向西与现有机荷高速公路相接。设计速度采用 100 公里/小时, 扩建采用双向八车道。

经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准，公司于 2017 年启动了惠盐高速深圳段改扩建工程。

2022 年 1 月，广东省人民政府批准核定惠盐高速公路深圳段改扩建工程项目收费期限为 25 年，自 2022 年 2 月 12 日起至 2047 年 2 月 11 日止。

根据 2021 年 11 月 17 日《交通运输部关于广东省惠盐高速公路深圳段改扩建工程初步设计变更的批复》，变更后本项目总工期调整为 6 年，概算总金额调整为 156.56 亿元(含原规划地面层及新增立体层建设)。根据本项目初步设计变更的批复,及行业主管部门对本项目建设内容时序优化调整的安排，现阶段实施本项目地面层概算金额经专家审定 43.51 亿元，即总投资额由 29.2 亿元调整为 43.51 亿元。本项目调整规模、系对原有项目的优化，未改变项目名称、项目业主、项目实施地点。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 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项目是粤港澳大湾区东西向交通中轴线的重要连接通道，是国家高速公路网中长深高速（G25）、沈海高速（G15）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国家和区域路网中居重要地位。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改善区域交通条件，对提升国家公路大通道的通行能力和服务水平，加强粤港澳大湾区的经济联系，促进沿线地区经济社会协调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项目实施不仅缓解现状拥堵困境，也满足未来交通量发展需求。项目的实施有助于带来长期、稳定的现金流，将进一步改善公司财务结构。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筹资金，预计不会对公司本年度及未来年度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二) 项目主要风险及应对措施

1、造价及工期风险

本项目扩建产生的一系列用地问题，技术问题，很可能导致工程增加难度，

存在造价和工期控制风险。

应对措施：督促惠盐公司采取有效措施控制造价，强化变更设计管理，进行源头控制和过程管理，严格执行合同工期，以降低工程造价。

2、经营维护成本增加风险

在项目运营、养护和大修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设备故障等重大经营问题，导致运营养护及大修费用超过事先预计水平，从而影响项目的效益。

应对措施：我司督促惠盐公司提高管理水平，规范日常管理行为，采用科技手段和先进的管理方法防范质量、安全事故，降低运营成本。

（三）对本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惠盐高速公路深圳段改扩建项目投资总额调整为 43.51 亿元，项目资金筹措方式为资本金占 30%，其中本公司按股比投入约 4.351 亿元，资本金以外建设资金由惠盐公司通过银行贷款等方式解决。根据本项目投资可行性研究报告，经公司初步测算，本项目资本金税后内部收益率 5.88%。本公司参与投资惠盐改扩建工程通过重新核定收费期限获取合理回报，参股子公司惠盐公司得以持续经营，拓展和巩固本公司高速公路业务。

六、备查文件目录

- 1、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25 日